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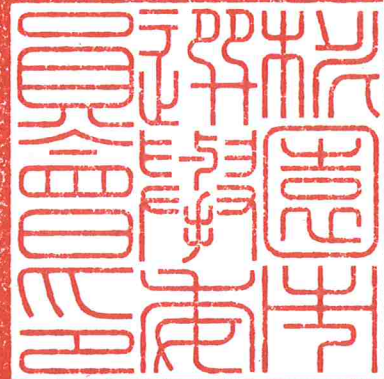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桃選二字第114325002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桃園市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1案投票權人人數。

依據：公民投票法第2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21案投票權人人數（詳如附表）。

主任委員 蘇俊賓